

临齐发〔2025〕32号

齐陵街道党工委 齐陵街道驻村干部管理办法

为进一步加强街道驻村干部的管理，激发驻村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，经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研究，特制定驻村干部管理办法。

一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统筹指导。负责指导督促村庄全面工作，重点抓好党建工作、村班子建设、村党员干部管理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、村级集体“三资”管理、公章管理等村级重点工作。结合所包建村实际情况，在民生实事建设、亮点工作打造、人居环境提升、乡村振兴等工作中，给予全面的指导支持，争取规定动作做到位、自选动作展特色。

（二）协助落实。对各级交办的工作任务，如社会治理、事项审批、防火防汛、信息统计、民生领域等工作，要扎实落实到位。要做街道工作的“明白人”，既要自身明白，更要给村里讲解明白，形成各项工作规范有序落实。

（三）守牢底线。坚持抓好安全生产、生态环境、社会稳定与信访、意识形态与舆情管控、自然资源、民生热线等一系列底线工作，提高自身应急处理能力，确保“小事不出网格、大事不出村”，争取将矛盾纠纷、风险隐患化解在村内，不断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成效。

二、明确要求

（一）建立周二例会制度。原则上，每周二为社区例会日，上午八点半各社区组织驻村干部、村书记集中到村，每周开会地点不固定，社区内各村轮转，安排部署本周重点工作，听取驻村干部、村主职干部等前期工作落实、本周工作计划等情况，对反映出的问题及时会商解决，进一步梳理明确工作重点。

（二）坚持周二固定坐班。每周二上午（8:30-11:30）为驻村工作固定坐班日，全体驻村干部到村主持召开村“两委”会议，安排部署本周重点工作，听取村“两委”成员的工作汇报，按照工作职责落实工作任务，处理解决问题要一事一清，力争日事日毕、周事周结。

（三）落实“十必知、十必报”。驻村干部要对包建村情况熟记于心，发现重大情况及时上报，做到“十必知、十必报”。

十必知：村居基本情况必知、重点家庭情况必知、重点人员情况必知、历史难点问题必知、村集体经济情况必知、民生服务需求必知、在外人才情况必知、宗族构成情况必知、困难家庭情况必知、重点工作落实标准必知。十必报：安全生产必报、隐患排查必报、不稳定因素必报、紧急求助必报、突发事件必报、矛盾调解必报、亮点工作必报、意见建议必报、“三资”工作必报、群众关切必报。固定每周二下午钉钉群上报“十必知、十必报”情况。

（四）严格遵守“十不准”纪律。明确驻村干部“十不准”纪律要求，各驻村干部必须严格遵守并相互提醒监督。具体要求如下：不准向村委提不合理个人诉求，不准在村内报销开支，不准公款吃请和请吃，不准收受任何形式的礼品、礼金和村庄发放的补贴，不准擅离工作岗位，不准插手工程发包、土地承包等工作，不准截留使用或者强加个人意愿干涉上级拨付资金及物资的使用，不准参与有损党员干部形象的活动，不准铺张浪费、弄虚作假、搞形式主义，不准做违背群众意愿、侵害群众利益的事情。

三、严格奖惩

驻村干部评价坚持统筹全面、重点考察、量化评级、动态调整，与包建村全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挂钩，建立月评比、年考察的工作奖惩制度。

（一）村居重点工作完成情况。以街道制定的年度村居重点工作任务清单为依据，以年底村庄整体测评成绩为准，形成全年得分，驻村干部包建村居得分占本人工作评价的 30%。

（二）年终述职评议情况。每年年底，组织全体驻村干部开展述职评议，由机关干部、村居主职干部及其他代表综合赋分，得分占本人工作评价的 70%。

（三）合理运用评价结果。驻村干部总体评价结果前 20 名的，纳入年度优秀驻村工作者考察范围，作为街道提拔重用干部的参考依据。整体评价后 3 名的，视实际情况进行组织调整，并纳入动态调整的范围。

本办法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，由齐陵街道党建办负责解释。

齐陵街道党工委

2025 年 5 月 26 日

齐陵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6 日印发